

中華民國 112 年來臺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

摘要

交通部觀光署為瞭解來臺旅客旅遊動機、動向、消費情形、觀感及意見，以供相關單位研擬國際觀光宣傳與行銷策略、提升國內觀光服務品質與國際旅遊觀光競爭力之參考，並做為估算觀光支出之依據，辦理「112 年來臺旅客消費及動向調查」，分別在臺灣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現場訪問離境旅客。

來臺旅客人次在 104 年後突破千萬人次，103 年至 108 年間呈現持續成長的趨勢，109 年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我國為防範疫情於 3 月 19 日宣布邊境管制，限制所有非本國籍旅客入境，旅客人次大幅減少至 137 萬 7,861 人次，110 年降至 14 萬 479 人次。111 年隨疫情趨緩，我國於 10 月 13 日開放邊境管制，112 年全年旅客達 648 萬 6,951 人次，恢復至疫情前(108 年)的 54.68%。

本調查對象為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間入境之外籍與華僑旅客(不含過境之外籍、華僑旅客)，採用「配額抽樣法」抽樣，取樣時盡量符合作業標準及樣本特徵之控制，以達隨機性及樣本代表性。本調查 112 年 1 月至 12 月份有效樣本數為 6,102 人，在 95%信賴區間下，抽樣誤差小於 0.013。

茲將主要調查結果區分為「來臺旅遊市場相關指標」、「旅遊決策分析」、「旅遊動向分析」、「消費概況」、「滿意度分析」及「基本資料分析」六部分摘述如下：

一、來臺旅遊市場相關指標值

- 648.70 萬人次... 來臺旅客人次，較 108 年減少 45.32%。
- 7.39 夜..... 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較 108 年增加 1.19 夜。
- 180.67 美元..... 來臺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較 108 年減少 7.78%。
- 86.61 億美元..... 來臺旅客觀光支出，較 108 年減少 39.90%。
- 1,335 美元..... 來臺旅客平均每人每次消費，較 108 年增加 9.88%。
- 97%..... 來臺旅客整體滿意度，較 108 年減少 1 個百分點。
- 52%..... 來臺旅客近 5 年再訪比率。

表 1 來臺旅遊市場指標值－112 年與 111 年

指標	112 年	111 年	比較
來臺旅客人次	6,486,951 人次	895,962 人次	增加 5,590,989 人次 (增加 624.02%)
來臺旅客 平均停留夜數	7.39 夜	20.91 夜	減少 13.52 夜
來臺旅客 平均每人每日消費	180.67 美元 (新臺幣 5,628 元)	95.09 美元 (新臺幣 2,831 元)	增加 85.58 美元 (增加 90.00%) 新臺幣增加 2,797 元 (增加 98.80%)
來臺旅客觀光支出 (不含國際機票費)	86.61 億美元 (新臺幣 2,697.92 億元)	17.81 億美元 (新臺幣 530.47 億元)	增加 68.80 億美元 (增加 386.30%) 新臺幣增加 2,167.45 億元 (增加 408.59%)
來臺旅客平均 每人每次消費	1,335 美元 (新臺幣 41,590 元)	1,988 美元 (新臺幣 59,207 元)	減少 653 美元 (減少 32.85%) 新臺幣減少 17,617 元 (減少 29.75%)
來臺旅客 整體滿意度	97.12%		
來臺旅客 近 5 年再訪比率	52.33%		

註：1. 111 年及 112 年「來臺旅客人次」與 112 年「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署。

2. 111 年暫停調查，該年度之平均停留夜數及旅客在臺消費等資料來源為「111 年來臺旅客觀光支出推估模型建置研究報告」。

3. 111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29.777，112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31.150，資料來源為中央銀行網站公布資料。

4. 111 年仍處於疫情邊境嚴管期間，111 年 10 月 13 日起入境旅客免除居家檢疫，112 年 3 月 20 日起取消 0+7 自主防疫措施，並放寬採 COVID-19 輕症免通報、免隔離政策。

表 2 來臺旅遊市場指標值—112 年與 110 年

指標	112 年	110 年	比較
來臺旅客人次	6,486,951 人次	140,479 人次	增加 6,346,472 人次 (增加 4,517.74%)
來臺旅客 平均停留夜數	7.39 夜	58.55 夜	減少 51.16 夜
來臺旅客 平均每人每日消費	180.67 美元 (新臺幣 5,628 元)	90.54 美元 (新臺幣 2,537 元)	增加 90.13 美元 (增加 99.55%) 新臺幣增加 3,091 元 (增加 121.84%)
來臺旅客觀光支出 (不含國際機票費)	86.61 億美元 (新臺幣 2,697.92 億元)	7.45 億美元 (新臺幣 208.68 億元)	增加 79.16 億美元 (增加 1,062.55%) 新臺幣增加 2,489.24 億元 (增加 1,192.85%)
來臺旅客平均 每人每次消費	1,335 美元 (新臺幣 41,590 元)	5,301 美元 (新臺幣 148,548 元)	減少 3,966 美元 (減少 74.82%) 新臺幣減少 106,958 元 (減少 72.00%)
來臺旅客 整體滿意度	97.12%	94.96%	增加 2.16 個百分點
來臺旅客 再訪比率	52.33%	81.61%	

註：1. 110 年、112 年「來臺旅客人次」與 112 年「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署。

2. 110 年「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係由調查樣本計算而得，是以停留夜數 1 至 120 夜為計算基礎(因應防疫措施，入境需居家隔離 14 天及自主健康管理 7 天)。

3. 110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28.022，112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31.150，資料來源為中央銀行網站公布資料。

4. 110 年為「來臺旅客近 3 年再訪比率」，112 年為「來臺旅客近 5 年再訪比率」。

5. 110 年為邊境嚴管期間，112 年為開放邊境管制後。

表 3 來臺旅遊市場指標值—112 年與 108 年

指標	112 年	108 年	比較
來臺旅客人次	6,486,951 人次	11,864,105 人次	減少 5,377,154 人次 (減少 45.32%)
來臺旅客 平均停留夜數	7.39 夜	6.20 夜	增加 1.19 夜
來臺旅客 平均每人每日消費	180.67 美元 (新臺幣 5,628 元)	195.91 美元 (新臺幣 6,059 元)	減少 15.24 美元 (減少 7.78%) 新臺幣減少 431 元 (減少 7.11%)
來臺旅客觀光支出 (不含國際機票費)	86.61 億美元 (新臺幣 2,697.92 億元)	144.11 億美元 (新臺幣 4,456.49 億元)	減少 57.50 億美元 (減少 39.90%) 新臺幣減少 1,758.57 億元 (減少 39.46%)
來臺旅客平均 每人每次消費	1,335 美元 (新臺幣 41,590 元)	1,215 美元 (新臺幣 37,563 元)	增加 120 美元 (增加 9.88%) 新臺幣增加 4,027 元 (增加 10.72%)
來臺旅客 整體滿意度	97.12%	98.33%	減少 1.21 個百分點
來臺旅客 再訪比率	52.33%	42.22%	

註：1.「來臺旅客人次」與「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署。

2. 108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30.925，112 年新臺幣兌美元平均匯率為 31.150，資料來源為中央銀行網站公布資料。

3. 108 年為「來臺旅客近 3 年再訪比率」，112 年為「來臺旅客近 5 年再訪比率」。

4. 108 年為疫情前，112 年為開放邊境管制後。

二、旅遊決策分析

(一) 六成七旅客來臺主要目的為觀光。

受訪旅客來臺主要目的以觀光為最多，占 67.39%，其次依序為探親或訪友(占 17.49%)、業務(占 12.90%)、國際會議或展覽(占 1.13%)等。

表 4 112 年受訪旅客之來臺主要目的分布

來臺主要目的	樣本人數	百分比
總計	6,102	100.00
觀光	4,112	67.39
業務	787	12.90
國際會議或展覽	69	1.13
探親或訪友	1,067	17.49
求學	35	0.57
醫療	13	0.21
其他	19	0.31

單位：人；%

(二) 四成三觀光目的旅客來臺前曾看過臺灣觀光宣傳廣告或旅遊報導，資源來源以網際網路(含社群網路服務)、親朋好友口碑宣傳，以及旅行社宣傳行程摺頁影響旅客決定來臺觀光之程度較高。

來臺主要或次要目的為觀光的 5,402 位觀光目的受訪旅客中，來臺前曾看過臺灣觀光宣傳廣告或旅遊報導者占 42.56%，其主要來源依序為網際網路(含社群網路服務) (91.00%)、親朋好友口碑宣傳(64.11%)、旅行社宣傳行程摺頁(31.67%)、電視電台(26.36%)等。

各居住地觀光目的旅客來臺前看過臺灣觀光宣傳廣告或旅遊報導者，以日本(57.22%)、泰國(50.40%)、韓國(46.29%)、菲律賓(45.16%)旅客看過者比率較高。

各資訊來源中，以網際網路(含社群網路服務)、親朋好友口碑宣傳、以及旅行社宣傳行程摺頁等 3 個管道，影響觀光目的旅客決定來臺觀光程度較高(平均數皆大於 3.50)。

表 5 112 年觀光目的受訪旅客來臺前看過臺灣觀光宣傳廣告或旅遊報導比率

是否看過	是	否
觀光目的全體	42.56	57.44

單位：%

註：本題「觀光目的受訪旅客」係指主要或次要目的為觀光之受訪旅客。

表 6 112 年觀光目的受訪旅客受臺灣觀光宣傳廣告或旅遊報導影響決定來臺觀光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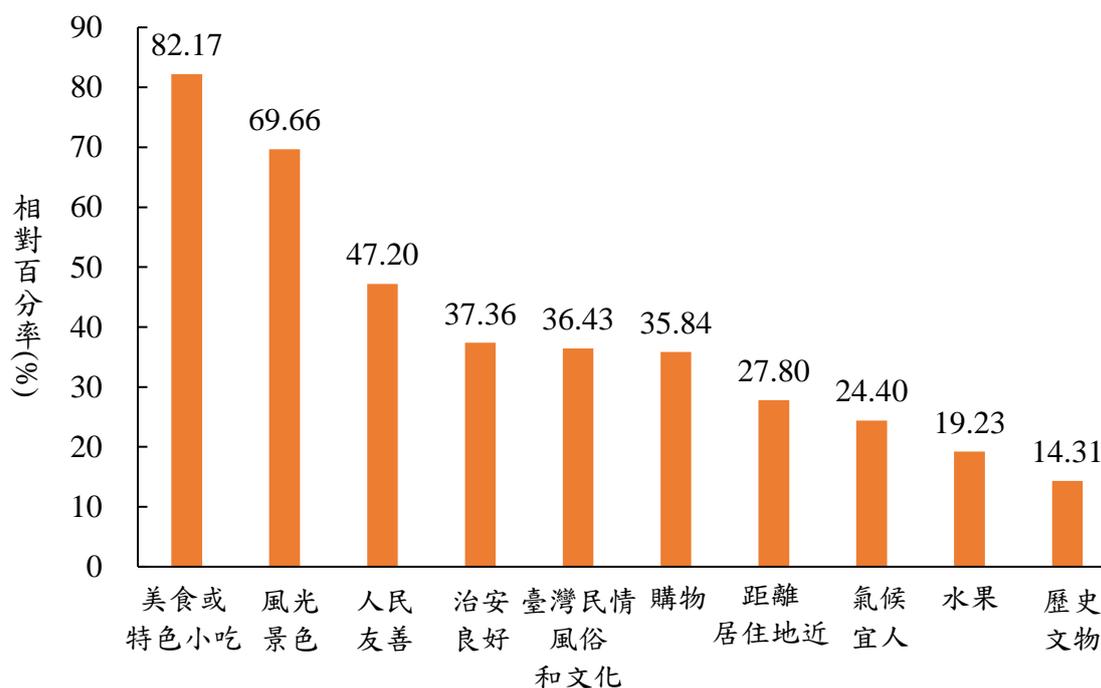
資訊來源	報章雜誌		地鐵、巴士航空站等交通運具及場站		電視電台		國際旅遊展覽或特殊活動		戶外廣告或看板		旅行社宣傳行程摺頁		親朋好友口碑宣傳		網際網路(含社群網路服務)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影響程度	3.28	0.99	2.87	1.16	3.42	1.14	3.15	1.16	3.22	1.11	3.84	0.98	4.34	0.74	4.44	0.74

註：1.Likert 五點尺度：1=非常低，2=稍低，3=普通，4=稍高，5=非常高。

2.本題「觀光目的受訪旅客」係指主要或次要目的為觀光之受訪旅客。

(三) 美食或特色小吃與風光景色為吸引觀光目的旅客來臺觀光最主要因素。

吸引觀光目的旅客來臺觀光因素依序為美食或特色小吃(82.17%)、風光景色(69.66%)、人民友善(47.20%)、治安良好(37.36%)、臺灣民情風俗和文化(36.43%)、購物(35.84%)及距離居住地近(27.80%)等。



註：本題「吸引觀光目的(主要及次要目的為觀光)受訪旅客來臺觀光因素」為複選題。

圖 1 112 年吸引觀光目的旅客來臺觀光前十大因素

(四) 七成三旅客來臺旅行安排方式為「未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抵達後未曾參加本地旅行社或線上旅行社(OTA)安排的旅遊行程」。

受訪旅客來臺旅行安排方式以「未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抵達後未曾參加本地旅行社或線上旅行社(OTA)安排的旅遊行程」者最多(占 72.87%)，「參加旅行社規劃的行程，由旅行社包辦」(占 11.83%)次之。

就主要目的而言，各主要目的旅客來臺旅行安排方式皆以「未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抵達後未曾參加本地旅行社或線上旅行社(OTA)安排的旅遊行程)」為主。

表 7 112 年受訪旅客旅行安排方式—依來臺主要目的分

單位：%

列百分比	總計	觀光團體	非觀光團體			
		參加旅行社規劃的行程，由旅行社包辦	自行規劃行程，由旅行社包辦	自行規劃行程，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	未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抵達後曾參加旅行社行程	未請旅行社代訂住宿地點及機票，抵達後未曾參加旅行社行程
全體	100.00	11.83	1.77	7.19	6.34	72.87
觀光	100.00	17.56	1.82	6.88	7.32	66.42
業務	100.00	-	0.89	13.09	2.16	83.86
國際會議或展覽	100.00	-	1.45	11.59	11.59	75.37
探親或訪友	100.00	-	1.22	3.56	5.53	89.69
求學	100.00	-	31.43	2.86	5.71	60.00
醫療	100.00	-	-	23.08	-	76.92
其他	100.00	-	5.26	15.79	-	78.95

註：1.「-」表示無調查樣本。

2.求學(35人)、醫療(13人)及其他(19人)目的旅客，樣本數不足 50 人，其數值僅供參考。

三、旅遊動向分析

(一) 四成八旅客為近 5 年首次訪臺。

受訪旅客近 5 年來臺次數以第 1 次來臺比率最高，占 47.67%，其次依序為第 2 次(33.56%)、第 3 次(12.56%)、第 4 次(3.21%)、5 次以上(3.00%)。

表 8 112 年受訪旅客近 5 年首次來臺比率—依來臺主要目的分

近 5 年來臺次數	百分比
總計	100.00
第 1 次	47.67
第 2 次	<u>33.56</u>
第 3 次	12.56
第 4 次	3.21
5 次以上	3.00

(二) 夜市、臺北 101、西門町、九份及淡水為旅客主要遊覽景點。

受訪旅客主要遊覽景點依序為夜市(78.43%)、臺北 101(56.96%)、西門町(含西門紅樓)(46.30%)、九份(40.51%)、淡水(34.73%)等。

旅客遊覽觀光夜市以到訪士林夜市者最多(37.86%)，饒河街夜市次之(28.61%)。

表 9 112 年受訪旅客主要遊覽景點排名

名次	遊覽景點	相對百分率	名次	遊覽景點	相對百分率
1	夜市	78.43	6	中正紀念堂	27.22
2	臺北 101	56.96	7	信義計畫區商圈	27.19
3	西門町(含西門紅樓)	46.30	8	艋舺龍山寺	24.86
4	九份	40.51	9	平溪	24.32
5	淡水	34.73	10	故宮博物院	22.25

註：本題「曾遊覽觀光景點」最多填寫 15 個印象較深刻的景點。

表 10 112 年受訪旅客遊覽夜市排名

單位：%

名次	遊覽夜市	相對百分率	名次	遊覽夜市	相對百分率
1	士林夜市	37.86	6	迪化街(含大稻埕)夜市	5.95
2	饒河街夜市	28.61	7	華西街夜市	4.92
3	寧夏夜市	16.75	8	花蓮東大門夜市	3.74
4	高雄六合夜市	6.69	9	基隆廟口夜市	2.93
5	臺中逢甲夜市	6.34	10	宜蘭羅東夜市	2.75

註：1.本表依受訪旅客曾遊覽有記憶之夜市整理。

2.所指「夜市」為廣義性的夜市，以夜間營業為主，由攤販、市集、商店及街頭表演等聚集，提供美食小吃及逛街購物的場所。

(三) 日月潭為旅客最喜歡的景點。

受訪旅客遊覽景點中以日月潭最獲喜愛(喜歡比率為35.03%)，其次依序為平溪、九份、夜市、故宮博物院、淡水等，喜歡比率皆在15%以上。

表 11 112 年受訪旅客最喜歡景點排名

名次	最喜歡景點	遊覽景點 相對 百分率	喜歡 比率	名次	最喜歡景點	遊覽景點 相對 百分率	喜歡 比率
1	日月潭	13.19	35.03%	6	淡水	34.73	15.20%
2	平溪	24.32	21.77%	7	貓空	13.44	14.88%
3	九份	40.51	20.55%	8	陽明山	15.86	12.40%
4	夜市	78.43	16.46%	9	野柳	11.46	11.44%
5	故宮博物院	22.25	15.91%	10	臺北 101	56.96	10.93%

註：1.本題「最喜歡景點」僅能就曾遊覽過的景點中選一個。

2.喜歡比率=(最喜歡該景點人數/曾遊覽過該景點人數)×100%。

3.喜歡比率之排序以景點到訪相對百分率達10%以上者計算。

4.依據喜歡比率從高到低排序名次。

(四) 臺北市為旅客主要遊覽景點所在縣市。

受訪旅客主要遊覽景點所在縣市依序為臺北市(84.05%)、新北市(58.44%)、南投縣(15.98%)、高雄市(14.27%)、臺中市(12.60%)、宜蘭縣(11.70%)等。

受訪旅客遊覽景點所在地區依序為北部地區(87.46%)、中部地區(22.52%)、南部地區(21.86%)、東部地區(10.10%)、離島地區(0.66%)。

表 12 112 年受訪旅客遊覽景點所在縣市排名

單位：%

名次	縣市	相對百分率	名次	縣市	相對百分率
1	臺北市	84.05	12	屏東縣	5.16
2	新北市	58.44	13	新竹市	4.21
3	南投縣	15.98	14	新竹縣	3.83
4	高雄市	14.27	15	臺東縣	2.36
5	臺中市	12.60	16	嘉義市	2.13
6	宜蘭縣	11.70	17	苗栗縣	1.52
7	花蓮縣	9.28	18	彰化縣	1.28
8	臺南市	8.90	19	雲林縣	0.57
9	桃園市	7.28	20	澎湖縣	0.57
10	嘉義縣	6.01	21	金門縣	0.08
11	基隆市	5.60	22	連江縣	-

註：1.本表依受訪旅客曾遊覽有記憶之景點整理，遊程同時包含多個景點為跨縣市資料。

2.「-」表示無調查樣本。

表 13 112 年受訪旅客遊覽景點所在地區排名

單位：%

名次	地區	相對百分率
1	北部地區	87.46
2	中部地區	22.52
3	南部地區	21.86
4	東部地區	10.10
5	離島地區	0.66

註：1.本表依受訪旅客曾遊覽有記憶之景點整理，遊程同時包含多個景點為跨地區資料。

2.北部地區：臺北市、基隆市、新北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

中部地區：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

南部地區：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東部地區：臺東縣、花蓮縣。

離島地區：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五) 購物、逛夜市及參觀古蹟為旅客在臺主要活動。

受訪旅客在我國期間參加活動以購物(92.95%)為最多，其次依序為逛夜市(78.43%)、參觀古蹟(50.36%)、泡溫泉浴(23.17%)、生態旅遊(23.01%)等。

表 14 112 年受訪旅客在臺期間參加活動排名

單位：%

名次	項目	相對百分率	名次	項目	相對百分率
1	購物	92.95	10	登山、健行	15.26
2	逛夜市	78.43	11	休閒農場	13.31
3	參觀古蹟	50.36	12	夜總會、PUB 活動	10.06
4	泡溫泉浴	23.17	13	參觀藝文表演活動	9.95
5	生態旅遊	23.01	14	部落觀光	8.52
6	按摩、指壓	16.60	15	參觀節慶活動	3.56
7	水域遊憩活動	16.55	16	觀光工廠	3.36
8	遊樂園	16.09	17	運動或賽事	2.02
9	參觀展覽	15.40	18	醫療保健	1.11

註：本題「受訪旅客在臺期間參加活動」為複選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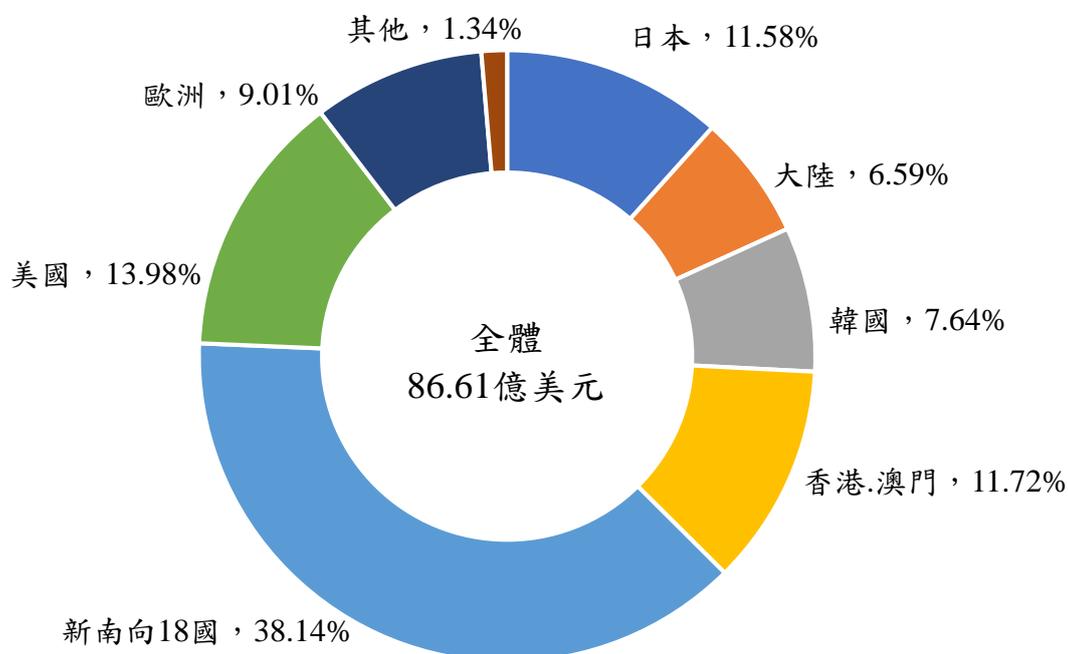
四、消費概況

(一) 112 年來臺旅客觀光支出為 86.61 億美元，較 111 年增加 386.30%；較 110 年成長 1,062.55%，已恢復至 108 年的 60.10%。

112 年來臺旅客為 6,486,951 人次，較 108 年減少 45.32%；旅客平均停留夜數為 7.39 夜，較 108 年增加 19.19%；受訪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估算為 180.67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7.78%；112 年來臺旅客觀光支出估算為 86.61 億美元，已恢復至 108 年的 60.10%；按新臺幣計算折合達新臺幣 2,697.92 億元，已恢復至 108 年的 60.54%。

由 7 個主要市場分析，以新南向 18 國旅客在臺總消費金額 (33.03 億美元，占全體的 38.14%) 為最高，其次依序為美國 (12.11 億美元，占 13.98%)、香港.澳門 (10.15 億美元，占 11.72%)、日本 (10.03 億美元，占 11.58%)、歐洲 (7.80 億美元，占 9.01%)、韓國 (6.62 億美元，占 7.64%) 及大陸 (5.71 億美元，占 6.59%)。

與 108 年比較，除美國市場增加 14.68% 與歐洲市場增加 27.45% 外，其餘 5 個市場均較 108 年減少，其中以大陸減少 85.30% 為最多，其次依序為日本 (減少 52.44%)、香港.澳門 (減少 34.39%)、韓國 (減少 32.52%) 及新南向 18 國 (減少 9.11%)。



註：「其他」之占比係以 100.00% 減去七個市場占比總和而得。

圖 2 112 年各主要市場來臺旅客在臺總消費金額占比

表 15 112 年來臺旅客在臺總消費金額—依主要市場分

市場別	來臺旅客 人次 (1)	來臺旅客平均 停留夜數(夜) (2)	平均每人每日 消費金額(美元) (3)	觀光支出 (億美元) (4)=(1)×(2)×(3) ÷100,000,000	占比 (5)=(4) ÷86.61
全體	6,486,951	7.39	180.67	86.61	100.00%
(增減比率)	-45.32%	19.19%	-7.78%	-39.90%	
新南向 18 國	2,391,760	8.37	164.98	33.03	38.14%
(增減比率)	-13.72%	8.84%	-3.21%	-9.11%	
美國	529,532	11.59	197.33	12.11	13.98%
(增減比率)	-12.48%	13.96%	14.99%	14.68%	
香港澳門	1,199,572	4.75	178.15	10.15	11.72%
(增減比率)	-31.77%	12.56%	-14.59%	-34.39%	
日本	928,235	5.47	197.62	10.03	11.58%
(增減比率)	-57.18%	29.01%	-13.86%	-52.44%	
歐洲	298,986	13.27	196.57	7.80	9.01%
(增減比率)	-22.69%	22.98%	34.01%	27.45%	
韓國	744,727	4.19	212.14	6.62	7.64%
(增減比率)	-40.07%	7.16%	5.04%	-32.52%	
大陸	226,269	16.47	153.15	5.71	6.59%
(增減比率)	-91.66%	129.71%	-23.28%	-85.30%	

註：1.「來臺旅客人次」與「來臺旅客平均停留夜數」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移民署。

2.「增減比率」係與 108 年相比。

(二) 112 年全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80.67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7.78%。

112 年受訪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為 180.67 美元，其中以旅館內支出費 71.52 美元為最高(占 39.59%)，其次依序為購物費 35.15 美元(占 19.46%)、旅館外餐飲費 34.08 美元(占 18.86%)等。與 108 年比較，112 年全體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額減少 15.24 美元(減少 7.78%)；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下滑 16.59 美元(減少 32.06%)為最多，以娛樂費增加 5.37 美元(成長 89.05%)為最多。

將 4 個來臺主要目的相比較，以業務目的旅客(平均每人每日 267.44 美元)在臺消費力為最高，其次依序為國際會議或展覽目的旅客(237.24 美元)、觀光目的旅客(181.31 美元)與探親或訪友目的旅客(114.97 美元)。就購物費而言，以國際會議或展覽目的旅客(54.55 美元)最高，其次依序為觀光目的旅客(37.49 美元)、探親或訪友目的旅客(30.57 美元)、業務目的旅客(30.50 美元)。與 108 年比較，觀光、探親或訪友目的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均較 108 年減少，業務、國際會議或展覽目的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則較 108 年增加。

就 7 個主要市場分析，以韓國旅客(平均每人每日 212.14 美元)在臺消費力為最高，其次依序為日本(197.62 美元)、美國(197.33 美元)、歐洲(196.57 美元)、香港.澳門(178.15 美元)、新南向 18 國(164.98 美元)及大陸(153.15 美元)；就購物費而言，則依序為韓國旅客(平均每人每日 44.96 美元)、大陸(37.20 美元)、香港.澳門(36.17 美元)、日本(35.90 美元)、新南向 18 國(33.47 美元)、美國(31.45 美元)及歐洲(27.94 美元)等。

日本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97.62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31.80 美元(減少 13.86%)；在消費結構中，以旅館內支出費下滑 24.81 美元(減少 22.47%)為最多，以雜費增加 2.42 美元(成長 38.17%)為最多。

大陸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53.15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46.48 美元(減少 23.28%)；在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下滑 54.06 美元(減少 59.24%)為最多，以雜費增加 8.11 美元(成長 203.77%)為最多。

韓國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212.14 美元，較 108 年增加 10.18 美元(增加 5.04%)；在消費結構中，除旅館內支出費減少 21.57 美元外(減少 22.10%)外，其餘各細項皆增加，以娛樂費增加 11.21 美元(成長 249.67%)為最多。

香港.澳門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78.15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30.43 美元(減少 14.59%)；在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下滑 16.30 美元(減少 31.07%)為最多，以娛樂費增加 5.50 美元(成長 97.86%)為最多。

新南向 18 國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64.98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5.48 美元(減少 3.21%)；在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減少 8.16 美元(減少 19.60%)為最多，以娛樂費增加 5.20 美元(成長 94.55%)為最多。

美國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97.33 美元，較 108 年增加 25.72 美元(增加 14.99%)；在消費結構中，除旅館外餐飲費減少 3.39 美元(減少 8.36%)外，其餘各細項皆增加，以旅館內支出費增加 10.64 美元(成長 14.53%)為最多。

歐洲市場方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金額為 196.57 美元，較 108 年增加 49.89 美元(增加 34.01%)；在消費結構中，各細項均較 108 年增加，以購物費增加 14.81 美元(成長 112.80%)為最多。

表 16 112 年受訪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結構—依來臺主要目的分

單位：美元

目的別		總計	旅館內 支出費	旅館外 餐飲費	在臺境內 交通費	娛樂費	雜費	購物費
全體	金額	180.67	71.52	34.08	20.19	11.40	8.33	35.15
	結構比	100.00%	39.59%	18.86%	11.17%	6.31%	4.61%	19.46%
	增減金額	-15.24	-5.10	-4.40	1.44	5.37	4.04	-16.59
	增減率	-7.78%	-6.66%	-11.43%	7.68%	89.05%	94.17%	-32.06%
觀光	金額	181.31	68.33	34.87	20.34	12.76	7.52	37.49
	結構比	100.00%	37.69%	19.23%	11.22%	7.04%	4.14%	20.68%
	增減金額	-22.24	-9.79	-4.07	1.51	5.99	3.25	-19.13
	增減率	-10.93%	-12.53%	-10.45%	8.02%	88.48%	76.11%	-33.79%
業務	金額	267.44	143.3	44.63	29.7	9.48	9.83	30.50
	結構比	100.00%	53.58%	16.69%	11.10%	3.55%	3.67%	11.41%
	增減金額	44.96	20.08	4.92	4.65	5.61	8.01	1.69
	增減率	20.21%	16.30%	12.39%	18.56%	144.96%	440.11%	5.87%
國際 會議 或展覽	金額	237.24	76.58	47.01	31.86	15.49	11.75	54.55
	結構比	100.00%	32.28%	19.81%	13.43%	6.53%	4.95%	23.00%
	增減金額	55.26	-4.15	18.53	13.75	13.15	0.50	13.48
	增減率	30.37%	-5.14%	65.06%	75.92%	561.97%	4.44%	32.82%
探親或 訪友	金額	114.97	31.73	23.7	13.13	7.85	7.99	30.57
	結構比	100.00%	27.60%	20.61%	11.42%	6.83%	6.95%	26.59%
	增減金額	-2.23	2.20	-9.19	0.19	4.02	3.71	-3.16
	增減率	-1.90%	7.45%	-27.94%	1.47%	104.96%	86.68%	-9.37%

註：1.求學(35人)、醫療(15人)及其他(19人)目的旅客，樣本數不足 50 人不宜比較。

2.增減金額(率)係與 108 年比較。

表 17 112 年受訪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結構—依主要市場分

單位：美元

市場別		總計	旅館內 支出費	旅館外 餐飲費	在臺境內 交通費	娛樂費	雜費	購物費
全體	金額	180.67	71.52	34.08	20.19	11.40	8.33	35.15
	結構比	100.00%	39.59%	18.86%	11.17%	6.31%	4.61%	19.46%
	增減金額	-15.24	-5.10	-4.40	1.44	5.37	4.04	-16.59
	增減率	-7.78%	-6.66%	-11.43%	7.68%	89.05%	94.17%	-32.06%
日本	金額	197.62	85.59	36.06	21.19	10.12	8.76	35.90
	結構比	100.00%	43.31%	18.25%	10.72%	5.12%	4.43%	18.17%
	增減金額	-31.80	-24.81	-8.18	1.83	0.20	2.42	-3.26
	增減率	-13.86%	-22.47%	-18.49%	9.45%	2.02%	38.17%	-8.32%
大陸	金額	153.15	52.20	26.30	15.41	9.95	12.09	37.20
	結構比	100.00%	34.08%	17.17%	10.06%	6.50%	7.89%	24.30%
	增減金額	-46.48	-1.35	-3.06	-0.26	4.14	8.11	-54.06
	增減率	-23.28%	-2.52%	-10.42%	-1.66%	71.26%	203.77%	-59.24%
韓國	金額	212.14	76.01	42.99	23.58	15.70	8.90	44.96
	結構比	100.00%	35.83%	20.27%	11.12%	7.40%	4.19%	21.19%
	增減金額	10.18	-21.57	2.47	5.85	11.21	3.04	9.18
	增減率	5.04%	-22.10%	6.10%	32.99%	249.67%	51.88%	25.66%
香港 澳門	金額	178.15	68.42	33.89	19.56	11.12	8.99	36.17
	結構比	100.00%	38.40%	19.02%	10.98%	6.25%	5.04%	20.31%
	增減金額	-30.43	-11.13	-12.39	-1.05	5.50	4.94	-16.30
	增減率	-14.59%	-13.99%	-26.77%	-5.09%	97.86%	121.98%	-31.07%
新南向 18 國	金額	164.98	64.64	30.66	18.65	10.70	6.86	33.47
	結構比	100.00%	39.18%	18.58%	11.31%	6.49%	4.16%	20.28%
	增減金額	-5.48	0.87	-5.65	-1.33	5.20	3.59	-8.16
	增減率	-3.21%	1.36%	-15.56%	-6.66%	94.55%	109.79%	-19.60%
美國	金額	197.33	83.88	37.14	22.49	12.16	10.21	31.45
	結構比	100.00%	42.50%	18.82%	11.40%	6.16%	5.18%	15.94%
	增減金額	25.72	10.64	-3.39	3.78	6.77	5.41	2.51
	增減率	14.99%	14.53%	-8.36%	20.20%	125.60%	112.71%	8.67%
歐洲	金額	196.57	86.65	37.53	23.51	12.57	8.37	27.94
	結構比	100.00%	44.08%	19.09%	11.96%	6.39%	4.26%	14.22%
	增減金額	49.89	11.36	5.44	4.56	7.35	6.37	14.81
	增減率	34.01%	15.09%	16.95%	24.06%	140.80%	318.50%	112.80%

註：1.新南向 18 國係自 106 年開始分類，包括東協 10 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菲律賓、泰國、越南、緬甸、汶萊、柬埔寨、寮國)、南亞 6 國(印度、斯里蘭卡、不丹、尼泊爾、孟加拉、巴基斯坦)及紐澳(澳大利亞、紐西蘭)等 18 國。

2.截至 112 年底，中國尚未開放陸方團客來臺。

3.增減金額(率)係與 108 年比較。

(三) 112 年全體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為 214.20 美元，恢復至疫情前(108 年)的 95.68%。

112 年全體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為 214.20 美元，其中以旅館內支出費 108.05 美元為最高(占 50.44%)，其次依序為購物費 46.64 美元(占 21.78%)、旅館外餐飲費 25.37 美元(占 11.84%)等。與 108 年比較，112 年全體觀光團體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額減少 9.66 美元(減少 4.32%)；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下滑 63.05 美元(減少 57.48%)為最多，以旅館內支出費增加 57.48 美元(成長 113.66%)為最多。

就 3 個主要市場分析，112 年以日本觀光團體旅客(平均每人每日 271.59 美元)為最高，其次依序為韓國(252.67 美元)、新南向 18 國(187.13 美元)；就購物費而言，依序為韓國觀光團體旅客(69.87 美元)、日本(47.55 美元)、新南向 18 國(36.93 美元)。

由購物費之細項消費觀察，全體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43.60%；其次為茶葉，占 14.09%；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4.00%。日本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46.12%；其次為茶葉，占 31.57%；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6.91%。韓國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41.71%；其次為茶葉，占 19.20%；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4.54%。新南向 18 國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43.24%；其次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8.87%；第三為服飾或相關配件，占 15.71%。

與 108 年比較，112 年日本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271.59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31.53 美元(減少 10.40%)；在消費結構中，除旅館內支出費增加 56.11 美元(成長 55.84%)外，其餘各細項皆減少，以旅館外餐飲費減少 30.85 美元(減少 53.34%)為最多。

112 年韓國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252.67 美元，較 108 年增加 25.93 美元(成長 11.44%)；在消費結構中，以旅館內支出費增加 36.02 美元(成長 47.99%)為最多，以旅館外餐飲費減少 14.17 美元(減少 33.65%)為最多。

112 年新南向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187.13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23.49 美元(減少 11.15%)；在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減少 40.92 美元(減少 52.56%)為最多，以旅館內支出費增加 36.33 美元(成長 63.01%)為最多。

表 18 112 年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支出—依主要市場分

單位：美元

居住地別		總計	旅館內 支出費	旅館外 餐飲費	在臺境內 交通費	娛樂費	雜費	購物費
全體 觀光團體	金額	214.20	108.05	25.37	16.71	9.90	7.53	46.64
	結構比	100.00%	50.44%	11.84%	7.80%	4.62%	3.52%	21.78%
	增減金額	-9.66	57.48	-6.06	1.04	2.13	-1.20	-63.05
	增減率	-4.32%	113.66%	-19.28%	6.64%	27.41%	-13.75%	-57.48%
日本 觀光團體	金額	271.59	156.59	26.99	17.70	9.26	13.50	47.55
	結構比	100.00%	57.65%	9.94%	6.52%	3.41%	4.97%	17.51%
	增減金額	-31.53	56.11	-30.85	-14.92	-8.14	-4.17	-29.56
	增減率	-10.40%	55.84%	-53.34%	-45.74%	-46.78%	-23.60%	-38.33%
大陸 觀光團體	金額	-	-	-	-	-	-	-
	結構比	-	-	-	-	-	-	-
	增減金額	-	-	-	-	-	-	-
	增減率	-	-	-	-	-	-	-
韓國 觀光團體	金額	252.67	111.07	27.94	19.95	12.85	10.99	69.87
	結構比	100.00%	43.96%	11.06%	7.90%	5.08%	4.35%	27.65%
	增減金額	25.93	36.02	-14.17	-1.70	2.12	-7.31	10.97
	增減率	11.44%	47.99%	-33.65%	-7.85%	19.76%	-39.95%	18.62%
新南向 18國 觀光團體	金額	187.13	93.99	25.09	15.37	11.09	4.66	36.93
	結構比	100.00%	50.23%	13.41%	8.21%	5.93%	2.49%	19.73%
	增減金額	-23.49	36.33	-14.91	-2.31	2.32	-3.99	-40.92
	增減率	-11.15%	63.01%	-37.28%	-13.07%	26.45%	-46.13%	-52.56%

註：1.觀光團體係指旅行方式為「參加旅行社規劃的行程，由旅行社包辦」之旅客，樣本數共計 722 人。

2.「-」表示無調查樣本。

3.截至 112 年底，中國尚未開放陸方團客來臺。

4.增減金額(率)係與 108 年比較。

表 19 112 年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購物費之細項消費
— 依主要市場分

單位：美元

購物費消費項目	全體觀光團體		日本觀光團體		大陸觀光團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總計	46.64	100.00%	47.55	100.00%	-	-
服飾或相關配件	5.06	10.84%	2.02	4.24%	-	-
珠寶或玉器類	0.83	1.79%	0.97	2.05%	-	-
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	6.53	14.00%	3.28	6.91%	-	-
化妝品或香水類	1.56	3.34%	0.27	0.57%	-	-
名產或特產	20.33	43.60%	21.93	46.12%	-	-
煙或酒類	1.91	4.10%	2.12	4.46%	-	-
藥品類或健康食品	1.89	4.05%	1.81	3.81%	-	-
電子或電器用品	1.54	3.31%	0.02	0.04%	-	-
茶葉	6.58	14.09%	15.02	31.57%	-	-
其他	0.41	0.88%	0.11	0.23%	-	-

註：1.觀光團體係指旅行方式為「參加旅行社規劃的行程，由旅行社包辦」之旅客。

2.「-」表示無調查樣本。

3.截至 112 年底，中國尚未開放陸方團客來臺。

表 19 112 年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購物費之細項消費
— 依主要市場分(續完)

單位：美元

購物費消費項目	全體觀光團體		韓國觀光團體		新南向18國觀光團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總計	46.64	100.00%	69.87	100.00%	36.93	100.00%
服飾或相關配件	5.06	10.84%	3.25	4.66%	5.80	15.71%
珠寶或玉器類	0.83	1.79%	2.20	3.15%	0.49	1.32%
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	6.53	14.00%	10.16	14.54%	6.97	18.87%
化妝品或香水類	1.56	3.34%	1.62	2.31%	1.54	4.17%
名產或特產	20.33	43.60%	29.14	41.71%	15.97	43.24%
煙或酒類	1.91	4.10%	4.41	6.32%	1.46	3.95%
藥品類或健康食品	1.89	4.05%	3.97	5.69%	1.02	2.76%
電子或電器用品	1.54	3.31%	1.70	2.42%	1.04	2.82%
茶葉	6.58	14.09%	13.42	19.20%	1.76	4.77%
其他	0.41	0.88%	0.00	0.00%	0.88	2.39%

註：觀光團體係指旅行方式為「參加旅行社規劃的行程，由旅行社包辦」之旅客。

(四) 112 年全體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為 176.16 美元，恢復至疫情前(108 年)的 93.42%。

112 年全體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為 176.16 美元，其中以旅館內支出費 66.62 美元為最高(占 37.82%)，其次依序為旅館外餐飲費 35.24 美元(占 20.00%)、購物費 33.61 美元(占 19.08%)等。與 108 年比較，112 年全體非觀光團體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額減少 12.41 美元(減少 6.58%)；消費結構中，以旅館內支出費下滑 15.41 美元(減少 18.79%)為最多，以娛樂費增加 5.80 美元(成長 99.83%)為最多。

就 4 個主要市場分析，112 年以韓國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 203.62 美元為最高，其次依序為日本(186.58 美元)、新南向 18 國(161.27 美元)、大陸(153.15 美元)；就購物費而言，則依序為韓國非觀光團體旅客(平均每人每日消費 39.83 美元)、大陸(37.20 美元)、日本(34.17 美元)、新南向 18 國(32.89 美元)。

由購物費之細項消費觀察，全體非觀光團體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43.75%；其次為服飾或相關配件，占 16.86%；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4.75%。日本非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52.77%；其次為茶葉，占 14.47%；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2.98%。大陸非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34.25%；其次為服飾或相關配件，占 22.67%；第三為茶葉，占 10.15%。韓國非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55.39%；其次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8.06%；第三為服飾或相關配件，占 8.53%。新南向 18 國非觀光團體旅客以購買名產或特產為最多，占 38.46%；其次為服飾或相關配件，占 23.70%；第三為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占 14.39%。

與 108 年比較，112 年日本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186.58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26.76 美元(減少 12.54%)；在消費結構中，以旅館內支出費減少 37.62 美元(減少 33.47%)為最多，以在臺境內交通費增加 5.45 美元(成長 33.39%)為最多。

112 年大陸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153.15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42.65 美元(減少 21.78%)；在消費結構中，以旅館內支出費減少 20.39 美元(減少 28.09%)為最多，以雜費增加 7.15 美元(成長 144.74%)為最多。

112 年韓國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203.62 美元，較 108 年增加 6.46 美元(成長 3.28%)；在消費結構中，除旅館內支出費減少 32.87 美元(減少 32.33%)外，其餘各細項皆增加，娛樂費增加 12.86 美元(成長 379.35%)為最多。

112 年新南向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每人每日平均消費為 161.27 美元，較 108 年減少 5.60 美元(減少 3.36%)；在消費結構中，以購物費減少 5.58 美元(減少 14.50%)為最多，以娛樂費增加 5.41 美元(成長 103.44%)為最多。

表 20 112 年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消費支出—依主要市場分

單位：美元

居住地別		總計	旅館內 支出費	旅館外 餐飲費	在臺境內 交通費	娛樂費	雜費	購物費
全體 非觀光 團體	金額	176.16	66.62	35.24	20.65	11.61	8.43	33.61
	結構比	100.00%	37.82%	20.00%	11.72%	6.59%	4.79%	19.08%
	增減金額	-12.41	-15.41	-4.24	1.38	5.80	5.05	-4.99
	增減率	-6.58%	-18.79%	-10.74%	7.16%	99.83%	149.41%	-12.93%
日本 非觀光 團體	金額	186.58	74.79	37.52	21.77	10.28	8.05	34.17
	結構比	100.00%	40.09%	20.11%	11.67%	5.51%	4.31%	18.31%
	增減金額	-26.76	-37.62	-3.53	5.45	1.88	4.29	2.77
	增減率	-12.54%	-33.47%	-8.60%	33.39%	22.38%	114.10%	8.82%
大陸 非觀光 團體	金額	153.15	52.20	26.30	15.41	9.95	12.09	37.20
	結構比	100.00%	34.08%	17.17%	10.06%	6.50%	7.89%	24.30%
	增減金額	-42.65	-20.39	-10.53	-5.39	3.01	7.15	-16.50
	增減率	-21.78%	-28.09%	-28.59%	-25.91%	43.37%	144.74%	-30.73%
韓國 非觀光 團體	金額	203.62	68.80	46.00	24.29	16.25	8.45	39.83
	結構比	100.00%	33.79%	22.59%	11.93%	7.98%	4.15%	19.56%
	增減金額	6.46	-32.87	6.06	7.33	12.86	4.96	8.12
	增減率	3.28%	-32.33%	15.17%	43.22%	379.35%	142.12%	25.61%
新南向 18國非 觀光團體	金額	161.27	59.70	31.60	19.21	10.64	7.23	32.89
	結構比	100.00%	37.02%	19.60%	11.91%	6.60%	4.48%	20.39%
	增減金額	-5.60	-4.55	-4.29	-1.00	5.41	4.41	-5.58
	增減率	-3.36%	-7.08%	-11.95%	-4.95%	103.44%	156.38%	-14.50%

註：1.非觀光團體係指除觀光團體外之旅客。

2.增減金額(率)係與 108 年比較。

表 21 112 年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購物費之細項消費
— 依主要市場分

單位：美元

購物費消費項目	全體非觀光團體		日本非觀光團體		大陸非觀光團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總計	33.61	100.00%	34.17	100.00%	37.20	100.00%
服飾或相關配件	5.67	16.86%	2.60	7.61%	8.43	22.67%
珠寶或玉器類	0.46	1.38%	0.43	1.26%	0.95	2.55%
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	4.96	14.75%	4.44	12.98%	3.49	9.38%
化妝品或香水類	1.39	4.15%	0.69	2.02%	2.24	6.03%
名產或特產	14.71	43.75%	18.03	52.77%	12.74	34.25%
煙或酒類	1.21	3.60%	0.96	2.82%	1.98	5.32%
藥品類或健康食品	0.80	2.38%	0.16	0.45%	2.54	6.84%
電子或電器用品	1.28	3.82%	1.59	4.66%	1.05	2.81%
茶葉	2.85	8.49%	4.94	14.47%	3.78	10.15%
其他	0.28	0.82%	0.33	0.96%	0.00	0.00%

註：非觀光團體係指除觀光團體外之旅客。

表 21 112 年非觀光團體旅客在臺平均每人每日購物費之細項消費
— 依主要市場分(續完)

單位：美元

購物費消費項目	全體非觀光團體		韓國非觀光團體		新南向18國非觀光團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消費金額	百分比
總計	33.61	100.00%	39.83	100.00%	32.89	100.00%
服飾或相關配件	5.67	16.86%	3.40	8.53%	7.80	23.70%
珠寶或玉器類	0.46	1.38%	0.68	1.71%	0.47	1.42%
紀念品或手工藝品類	4.96	14.75%	7.20	18.06%	4.73	14.39%
化妝品或香水類	1.39	4.15%	0.93	2.34%	1.68	5.09%
名產或特產	14.71	43.75%	22.06	55.39%	12.65	38.46%
煙或酒類	1.21	3.60%	1.59	4.00%	0.99	3.00%
藥品類或健康食品	0.80	2.38%	1.19	2.98%	0.64	1.96%
電子或電器用品	1.28	3.82%	0.31	0.78%	1.60	4.86%
茶葉	2.85	8.49%	2.36	5.93%	1.94	5.91%
其他	0.28	0.82%	0.11	0.27%	0.39	1.21%

註：非觀光團體係指除觀光團體外之旅客。

(五) 旅客中有 16.81% 使用過購物退稅服務，其中九成九覺得退稅手續便利。

受訪旅客中使用過購物退稅服務者 16.81%，其中覺得退稅手續便利者占 98.73%。

由來臺主要目的觀察，觀光目的受訪旅客使用購物退稅服務的比率為 17.73%，其中認為退稅手續便利性者，占 98.49%。

表 22 112 年受訪旅客購物退稅情形—依來臺主要目的分

來臺主要目的	單位：%	
	使用過退稅的比率	認為退稅手續簡便的比率
全體	16.81	98.73
觀光	17.73	98.49
業務	10.67	100.00
國際會議或展覽	15.94	90.91
探親或訪友	17.81	99.47
求學	17.14	100.00
醫療	23.08	100.00
其他	15.79	100.00

註：求學(35人)、醫療(13人)及其他(19人)目的旅客，樣本數不足 50 人，其數值僅供參考。

五、滿意度分析

(一) 有九成七旅客對來臺整體滿意度表示滿意。

旅客來臺對我國觀光便利性、觀光環境國際化及環境安全性之滿意度皆傾向滿意，其中以「臺灣民眾態度友善」滿意度為最高。

表 23 112 年受訪旅客對此次來臺經驗的整體滿意度程度

來臺旅客各項滿意度		平均數	標準差
觀光 便利 性	境內交通便利	4.54	0.60
	通訊 / 網路便利	4.49	0.63
	旅遊資訊取得方便	4.41	0.64
	入境證照及通關手續便捷	4.40	0.64
觀光 環 境 國 際 化	臺灣民眾態度友善	4.61	0.58
	路標及公共設施牌示易懂	4.22	0.78
	旅遊環境語言溝通良好	4.11	0.86
環 境 安 全 性	社會治安良好	4.54	0.57
	遊憩環境安全	4.52	0.57
	住宿設施安全	4.48	0.59
	餐飲衛生良好	4.37	0.66
整體	來臺整體滿意度	4.44	0.56

註：Likert 五點尺度：1=非常不滿意，2=不滿意，3=普通，4=滿意，5=非常滿意。

(二) 99.84%受訪旅客有再度訪臺意願，再度訪臺主要目的為觀光。99.93%受訪旅客會推薦親友來臺灣旅遊。

受訪旅客有 99.84%表示會再來我國旅遊；其中會以觀光目的再度來臺者最多，占 76.67%，第二為探親或訪友，占 12.94%，第三為業務，占 9.67%。99.93%的受訪旅客表示會推薦親友來臺灣旅遊。

表 24 112 年受訪旅客表示會再度訪臺的主要目的

再度訪臺主要目的	總計	觀光	業務	探親或訪友	國際會議或展覽	求學	醫療	其他
百分比	100.00	76.67	9.67	12.94	0.25	0.16	0.21	0.10

註：「-」表示無調查樣本。

表 25 受訪旅客是否會推薦親友來臺灣旅遊情形

是否會推薦親友來臺灣旅遊	總計	會	不會
百分比	100.00	99.93	0.07

(三) 美味菜餚、自然風光、逛夜市、人情味濃厚及地方特產為旅客對臺灣最深刻的印象。

受訪旅客此次來臺經驗對臺灣留下的深刻印象依序為美味菜餚(86.40%)、自然風光(67.83%)、逛夜市(61.19%)、人情味濃厚(43.74%)及地方特產(36.28%)等。

表 26 112 年受訪旅客此次來臺經驗對臺灣深刻的印象

名次	項目	相對百分率	名次	項目	相對百分率
1	美味菜餚	86.40	10	景點	15.95
2	自然風光	67.83	11	都會不夜城	14.44
3	逛夜市	61.19	12	泡溫泉	12.78
4	人情味濃厚	43.74	13	原住民文化	3.93
5	地方特產	36.28	14	書店	3.47
6	便利商店	32.01	15	單車賞景	3.21
7	歷史古蹟	26.57	16	節慶活動	1.84
8	水果	19.80	17	旅館(或民宿)住宿體驗	1.82
9	寺廟參訪	18.45	18	醫療保健	0.87

註：本題「受訪旅客依這次來臺經驗或體驗，對臺灣留下深刻印象的有那些」為複選題。

(四) 九成二旅客對住宿旅館表示滿意；八成五旅客對住宿民宿表示滿意。

受訪者住宿地點以旅館(86.45%)為最多，其次為親友家(17.13%)，第三為民宿(11.23%)；其中對投宿旅館的整體滿意度(非常滿意+滿意)為 92.09%，對民宿的整體滿意度(非常滿意+滿意)為 85.40%。

表 27 112 年受訪旅客住宿地點

單位：%

住宿地點	相對百分率
旅館	86.45
親友家	17.13
民宿	11.23
宿舍	1.05
寺廟、修道院或教會	0.44
租屋	0.33
其他	0.05

註：本題「受訪旅客住宿地點」為複選題。

(五) 九成八觀光團體旅客對旅行社及導遊服務之整體印象表示滿意。

觀光團體受訪旅客對旅行社及導遊服務之整體印象滿意度為 97.92%，整體平均分數為 4.30 分，各細項滿意度平均數皆在 4.17 分以上，均傾向滿意。滿意度平均分數由高至低依序為導覽解說水準、導遊整體服務表現、交通工具安排(含司機服務)、住宿地點安排、行程內容、餐飲安排、導遊應急處理能力。

表 28 112 年受訪旅客對旅行社及導遊服務的滿意度

單位：平均分數

服務項目	滿意度平均數
整體印象	4.30
導覽解說水準	4.39
導遊整體服務表現	4.34
交通工具安排(含司機服務)	4.33
住宿地點安排	4.27
行程內容	4.26
餐飲安排	4.19
導遊應急處理能力	4.17

註：Likert 五點尺度：1=非常不滿意，2=不滿意，3=普通，4=滿意，5=非常滿意。

(六) 旅客在臺境內以搭乘捷運、計程車、臺鐵居前3位，對各類搭乘交通工具之滿意度皆達82%以上。

受訪旅客在臺境內搭乘之交通工具，以捷運(79.60%)為最多，其次依序為計程車(72.80%)、臺鐵(48.34%)等。各項交通工具中，以高鐵(98.62%)滿意度為最高，其次依序為遊覽車(97.67%)、捷運(96.83%)、臺鐵(96.48%)等。

表 29 112 年受訪旅客在臺境內搭乘交通工具與滿意程度

單位：%

交通工具	搭乘交通工具相對百分率	滿意程度
捷運	79.60	96.83
計程車	72.80	92.75
臺鐵	48.34	96.48
公民營客運	36.25	90.28
高鐵	22.50	98.62
遊覽車	16.90	97.67
Uber(多元化計程車)	13.24	94.55
船舶	12.18	93.27
小客車租賃	8.14	92.15
公共自行車	6.08	91.91
飛機	0.84	82.35
其他	11.01	98.81

註：1.滿意程度包含非常滿意及滿意。

2.「公民營客運」包含台灣好行、雙層觀光巴士等。

3.「其他」包括包車、親友開車、公司派車、纜車、輕軌、飯店接送等。

4.飛機樣本數少於30，其數值僅供參考。

(七) 因 COVID-19 影響而改變來臺灣旅遊安排者僅占 2.21%；其中以改變旅遊天數居多。

有 97.79% 的受訪旅客沒有因 COVID-19 影響改變來臺灣旅遊安排，而有改變者占 2.21%。有受疫情影響的旅客，改變的旅遊安排以旅遊天數為最多。

表 30 112 年受訪旅客是否因 COVID-19 影響改變來臺灣的旅遊安排

單位：%	
是否因 COVID-19 影響 改變來臺灣的旅遊安排	百分比
總計	100.00
有改變	2.21
沒有改變	97.79

表 31 112 年受訪旅客因 COVID-19 影響改變的來臺旅遊安排

單位：%	
改變的旅遊安排	相對百分率
旅遊天數	40.74
旅遊方式	23.70
出遊地點選擇	21.48
交通工具	20.00
餐飲方式	18.52
住宿方式	9.63
其他	3.70

註：1. 本題係針對有因 COVID-19 影響改變來臺灣旅遊安排之旅客分析。

2. 本題為複選題。

(八) 有九成六旅客認為入境臺灣相關防疫規定容易遵守。

受訪旅客對入境臺灣後要遵守相關防疫規定的看法，傾向容易遵守(包含非常容易遵守及容易遵守)者占 96.38%。

表 32 112 年受訪旅客對入境臺灣後要遵守相關防疫規定的看法

單位：%

對入境臺灣後要遵守相關防疫規定的看法	百分比
總計	100.00
非常容易遵守	78.86
容易遵守	17.52
可以遵守	3.11
不易遵守	0.15
非常不易遵守	0.08
不知道/不清楚	0.28

六、基本資料分析

(一) 旅客工作別以專業人員為最多。

受訪旅客以專業人員為最多，占 19.81%，第二為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占 15.78%，第三為事務支援人員，占 15.63%。

(二) 旅客教育程度以大專為最多，年收入以 15,000-29,999 美元為最多。

受訪旅客最高學歷大專為最多，占 66.39%。受訪旅客平均年收入為 26,593.31 美元，其中以 15,000-29,999 美元為最多，占 21.81%，其次為 10,000-14,999 美元，占 17.47%，第三為 30,000-39,999 美元，占 16.32%。